

一、計畫撰寫內容規範

1. 學習目標明確可行

(1)自主學習的內容：閱讀計畫或心得報告、專題製作、實察、競賽(選手)準備、藝文創作、語文(英、日、韓等)檢定、藝術表演、技能學習、課程延伸探索或補強、小論文、服務學習、國際教育參與等項目。

(2)例如：同學想精進英文閱讀，學習目標只寫：提升英語閱讀能力，讀英文報章雜誌，仍不夠明確。建議可改成：閱讀英文的新聞報導 3-5 篇
有關國際政治、科技發展、冠狀病毒等自己感興趣的英文議題。

2. 具有危險性須教師隨時在旁督導之學習項目（如化學實驗>>具危險性材料或設備之實驗、烹飪等實作、競技運動[操場、球場、活動中心]等），因安全因素之考量，不在本校自主學習範圍，不得提出申請。

3. 非本校現有能提供學習資源之學習項目，不在本校自主學習範圍，不得提出申請。

4. 範例僅供參考，請勿抄襲。請同學確實依個人學習之目標撰寫。

二、自主學習計畫審查標準

審查標準共分 3 項：審查通過、修正後通過及審查不通過。只有審查不通過須要複審，修正後通過，不須複審，學生參考審查教師建議修改。

1. 審查通過(不須複審)

2. 修正後通過(不須複審，學生參考審查教師建議修改)

3. 審查不通過(缺交或檔案無法開啟、未完成 18 週內容進度撰寫)

編號	項目	學習動機與目的	主題內容進度	成果發表方式與內容
1	通過 (不須複審)	1. 字數約 30 字。 2. 動機目的與成果發表內容相符。	具體呈現 18 週主題內容進度	1. 具體呈現

2	修正後通過 (不須複審)	1. 字數未達 30 字 2. 動機目的與成果發表內容不符合。	1. 內容太簡單，無法清楚呈現每週架構。 2. 須考量部份進度、是否有設備輔助完成。	1. 未具體呈現發表方式與內容
3	不通過	空白	未完成 18 週。	空白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自主學習主學習計畫書審查日程表

一、高一自主學習計畫書審查日程

首次自主學習上學期時程（導師）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 高一自主學習計畫書審查日程

週次	實施內容
第一週至第四週	基礎課程 第一週：自主學習的意義與自主學習規定 第二週：自主學習計畫書撰寫說明 第三週：範本介紹與檢核 第四週：線上資源介紹，如大學線上課程，以及圖書館資源介紹
第五週至第八週	前六週計畫撰寫與報告
第九週至第十二週	完成十八週計畫撰寫，並送初審
第十三週至第十五週	初審
第十六週至第十七週	未通過計畫修正
第十八週	複審

二、高二自主學習計畫書審查日程

第二次以後自主學習時程(審查小組)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 高二自主學習計畫書審查日程

日期	實施內容
7/1-7/29	自主學習計畫撰寫
7/30-8/12	線上初審
8/13-8/19	未通過計畫修正
8/20-8/26	線上複審
8/30~	執行自主學習計畫